

建造業議會

採購及工程分判專責委員會

採購及工程分判專責委員會 2015 年第四次會議於 2015 年 11 月 23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30 分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138 號聯合鹿島大廈 15 樓建造業議會總辦事處一號會議室舉行。

出席者	：	周大滄	(TCC)	主席
		陳修杰	(SKC)	
		莊堅烈	(PC)	
		周聯僑	(LKC)	
		賴旭輝	(SLI)	
		黃植榮	(MW)	
		鄔碩晉	(WSCW)	
		鄭溫綺蓮	(ICG)	代表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 (房屋)(代表馮宜萱女士)
		歐陽黃美芳	(JAY)	廉政公署
		鍾凌蘇	(LsC)	建築地盤職工總會
		紀建勳	(SGN)	建造合約聘用人投購保險政策專 責小組主席
		何國鈞	(KnH)	來索即付保證書特別小組主席
		梁偉豪	(ADL)	香港工程師學會
		梁慶豐	(HfL)	香港國際仲裁中心
		鄧琪祥	(KCT)	自選分包合約標準合約條款專責 小組主席
		謝振源	(CYT)	提升分包商註冊制度專責小組主 席
		黃國揚	(WKY)	發展局 (代表梁立基先生)
		黃醒林	(SLW)	承建商授權簽署人協會 (代表何成武先生)
列席者	：	葉柔曼	(MYP)	高級經理 - 議會事務
		黎志威	(CWL)	高級經理 - 註冊事務
		何昭儀	(CYH)	經理 - 議會事務
		曹英傑	(RYC)	經理 - 議會事務
		馮慧珊	(AyF)	助理經理 - 議會事務
		劉嘉詠	(CGL)	助理經理 - 議會事務
缺席者	：	張孝威	(HWC)	

伍新華	(LN)	
彭韻僊	(MKP)	
潘嘉宏	(KP)	甄選顧問公司及承建商專責小組主席
張達棠	(TTC)	檢討解決爭議機制實施工作小組主席
沈普信	(ASN)	競爭法專責小組主席
何成武	(SMH)	新工程合同第三版專責小組主席
馮宜萱	(AF)	代表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 (房屋)
梁立基	(FLG)	發展局
余烽立	(FIY)	香港建築師學會

進展報告

負責人

4.1 通過採購及工程分判專責委員會 2015 年第三次會議之進展報告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PNS/R/003/15 並通過於 2015 年 8 月 27 日（星期四）舉行的採購及工程分判專責委員會 2015 年第三次會議之進展報告。

4.2 採購及工程分判專責委員會之上次會議續議事項

(a) 項目 3.2 – 職工會代表加入分包商註冊制度管理委員會

葉柔曼女士報告，就 2015 年 8 月 27 日舉行的 2015 年第三次會議上提出的意見，提升分包商註冊制度專責小組已考慮邀請職工會代表加入分包商註冊制度管理委員會的建議。詳情於議程項目 4.5 討論。

(b) 項目 3.3(c) – 建造業圍標行為動畫影片

葉柔曼女士報告，議會成員對該圍標行為動畫影片提出了更多意見。建議指該動畫影片應詳細說明什麼會構成圍標。影片已根據議會的意見作出修改，修訂後的影片會提交採購及工程分判專責委員會成員傳閱，待成員審閱及表達意見後再呈交議會核准。

(c) 項目 3.6(a) – 提升分包商註冊制度的運作

葉柔曼女士報告，提升分包商註冊制度專責小組於其上次會議上已商討過一些提升分包商註冊制度運作的可行方案。詳情於議程項目 4.5 討論。

4.3 新工程合同第三版專責小組報告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PNS/P/019/15 有關邀請英國土木工程師學會香港協會 (ICEHKA) 代表加入新工程合同第三版專責小組的建議。葉柔曼女士向成員簡報 ICEHKA 對倡議新工程合同的貢獻及可透過參與專責小組的工作分享其對新工程合同的知識和經驗，實有利於專責小組的工作。葉柔曼女士進一步指出新工程合同第三版專責小組主席對此建議並無異議。

鄧琪祥先生表示以香港測量師學會的立場而言，通常不會接納海外機構參與本地事宜，並交由成員決定有關建議。他提議將 ICEHKA 列為增補委員或更恰當。

主席注意到建造業界與著名的國外專業學會如英國土木工程師學會、英國結構工程師學會及英國機械工程師學會均有密切聯繫。再者，與海外機構維繫緊密的合作關係，有助香港於國際間樹立正面形象。

莊堅烈先生肯定 ICEKHA 參與專責小組的好處，尤其學會對有關議題的專業知識，絕對有助議會籌組新工程合同第三版的培訓工作。然而，莊堅烈先生亦留意到英國土木工程師學會是新工程合同第三版的支持者，可能有利益衝突的顧慮。因此，莊堅烈先生贊成將 ICEHKA 列為增補委員。

經仔細討論後，成員接納 ICEHKA 為新工程合同第三版專責小組的增補委員。

4.4 自選分包合約標準合約條款專責小組報告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PNS/P/020/15 有關徵求成員確認「自選分包合約標準合約條款」(「標準合約條款」) 的事宜。鄧琪祥先生向成員簡報草擬標準合約條款的進度，該份標準合約條款已完成法律校對，並已獲得專責小組成員接納。

陳修杰先生認為現有的標準合約條款仍過於臃贅，難於為本地分包商所採用，並建議草擬一份約 3 頁的簡化版本，以便更多

負責人

分包合約採用。因此，香港建造商會對採用現有版本的「標準合約條款」存有保留。

歐陽黃美芳女士注意到廉政公署早前曾指出該份標準合約條款並未包括任何防止賄賂條款。尤其於私營工程項目中，欠缺這些條款下，廉政公署有可能難以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執法。

黃植榮先生讚許專責小組擬備該份標準合約條款，並對出版該份標準合約條款表示支持。黃植榮先生、謝振源先生及周聯僑先生均同意有需要另擬備一份簡化版的標準合約條款，供那些法律知識上認知不深的分包商採用。

鄧琪祥先生解釋，專責小組在草擬標準合約條款時已致力於詳盡及易於使用之間取得平衡，現時版本跟其他現正採用的分包合約相比已不算特別冗長。儘管如此，專責小組亦意識到簡化版的需要，草擬簡化版本時亦從小型分包商立場出發。

鄧琪祥先生亦解釋，投標者需於合約以外另作反賄賂承諾屬業界慣常做法，專責小組不主張於標準合約條款內包括防止賄賂條款。再者，包含有關承諾只會導致標準合約條款更為冗長。

主席建議於標準合約條款內加入註釋，提醒條款的使用者分別按照廉政公署及競爭事務委員會的建議，採用所需的防止賄賂及防止合謀條款。

經審議後，成員確認該份標準合約條款，並待議會進一步核准。

[會後備註：回應各成員的意見，鄧琪祥先生提供了以下註釋，加入該份標準合約條款內：「使用者應考慮加入發包方的要求或廉政公署或競爭事務委員會建議的特殊條款，以防賄賂及防違反競爭。」]

4.5 提升分包商註冊制度專責小組報告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PNS/P/021/15 有關專責小組工作的最新進展。謝振源先生向成員報告，專責小組一致決定於分包商註冊制度管理委員會（管理委員會）加入職工會界別，以增強管理委員會決策的全面性和公信力。就此，專責小組同意將香港建造業總工會、建築地盤職工總會及香港機電業工會聯合會納入管理委員會職工會界別為指定機構。而上述機構將會個別獲邀提名一位代表，這些代表的任期定為與現任管理委員會成員一致，即至 2018 年 7 月 15 日。管理委員會的會議法定人數

負責人

將不論其所屬界別的代表由 3 人增至 4 人，以反映管理委員會成員數目的增加。

成員確認專責小組有關管理委員會成員組成加入職工會界別的修訂建議，主席進一步補充，由於採購及工程分判專責委員會已獲授權決定管理委員會的成員組成，有關修訂不需徵求議會核准。

黃醒林先生指出，承建商授權簽署人協會擁有成員超過 6000 位，代表著建造業界的中小企業。他建議專責小組應考慮接納該協會加入分包商註冊制度管理委員會。謝振源先生回應指專責小組會適時考慮有關建議。

就分包商註冊制度下規管行動機制的檢討工作方面，謝振源先生報告，專責小組作詳細討論後認為，現時「分包商註冊制度基本名冊的規則及程序」第 10.2 段中訂明開展規管行動的情況已足夠並不需再作擴大，通過維持現行的基本運作原則，即針對被法庭裁定違規的個案才開展規管行動（過期支付工人工資或強積金供款超過 10 日並具該確實證明的個案除外）及須經管理委員會聆訊後才施加規管行動。專責小組亦就如何加快在法庭裁決後開展規管行動表達關注及交換了意見，基於對身亡個案的事發日期與法庭裁決日期相距甚遠的考慮，促請議會秘書處檢討有關安排及與勞工處商討加快提供相關資料予管理委員會，以便盡快於特定期限內進行規管行動聆訊，加強阻嚇作用。

謝振源先生報告，回應麥肯錫顧問報告中建議須於 2020 年推行強制分包商註冊一事，專責小組成員持不同意見，但相信立法推行強制性分包商註冊制度應是共同目標。然而就適當的實施時間，過渡時期的措施細節及規管安排，則需要參考更多的相關資料及外國經驗，以協助專責小組作更全面及深入的考慮。就此，專責小組促請議會秘書處與相關研究機構接觸，開展進一步的研究工作，再考慮適當的跟進行動。

4.6 分包商註冊制度運作的最新進展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PNS/P/022/15 有關分包商註冊制度運作的最新進展。黎志威先生報告，截至 2015 年 10 月底，分包商註冊制度下的註冊分包商數目微昇 50 個至大約 5,150 個。2 個規管聆訊已分別定於 2015 年 12 月 4 日及 2016 年 1 月 15 日召開，涉及 9 宗個案，當中 7 宗屬安全事故並涉及身亡的個案。

負責人

4.7 2016 年暫定會議日期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PNS/P/023/15 有關採購及工程分判專責委員會 2016 年暫定會議日期。葉柔曼女士指日期將於每次會議召開前再作確定。

4.8 其他事項

(a) 建造合約聘用人投購保險政策專責小組的進展報告

紀建勳先生向成員簡報，專責小組的主要工作已於 2015 年初完成。專責小組會繼續監察有關事宜的發展，並為專責小組制定日後的相關工作。

(b) 競爭法專責小組的進展報告

葉柔曼女士向成員簡報，「建造業競爭法參考資料」已於議會網站發布。有關圍標的動畫影片已根據議會成員的意見作出修訂，該動畫影片預計於 2016 年初推出。

葉柔曼女士向成員簡報，一個題為「建造合約聘用人投購保險政策」、「甄選顧問公司」及「競爭條例」的技術研討會將於 2015 年 11 月 27 日假零碳天地舉行，葉女士鼓勵成員參與。

主席感謝採購及工程分判專責委員會及各個專責小組的成員對議會舉辦研討會的支持。各個研討會均獲業界好評，反應熱烈，這表示議會了解業界所關注的議題，亦能滿足業界的期望。

(c) 來索即付保證書特別小組的進展報告

何國鈞先生向成員報告，金杜律師事務所已被聘任為草擬「來索即付履約保證標準格式及相關應用條款」的顧問。何先生正在審閱該份標準格式擬稿，有關擬稿將於稍後提交特別小組成員傳閱。

(d) 採購及工程分判專責委員會工作計劃

採購及工程分判專責委員會 2016 及 2017 年度工作計劃，包括各個項目的財政預算，於會上提交成員參閱。成員獲邀審閱有關之工作計劃，並向秘書處提交意見。秘書處將

**議會
秘書處**

負責人

於兩個月內整理所有意見，並於下次採購及工程分判專責委員會會議上作進一步討論。

主席促請各成員藉此機會制定對議會及建造業有積極貢獻的工作。

(e) 與英國 NEC 的合作協議備忘錄附錄 2016 及 2017

葉柔曼女士向成員簡報，於 2015 年根據合作協議備忘錄與英國 NEC 合辦的「新工程合同工程建造合約項目經理認證課程」，非常成功。現正考慮於 2016 年開辦額外的認證課程，並建議於備忘錄增編附錄以涵蓋與英國 NEC 進一步的合作項目。附錄的其中一項為議會成員於網上購買 NEC 產品可享折扣優惠。附錄的建議執行方式將於下次議會會議上報告。

(f) 維修工程標準合同

何國鈞先生建議議會考慮確認由香港測量師學會發布的「維修及裝修工程標準合同」(標準維修合同)。標準維修合同已於 2015 年 6 月舉行的第二次採購及工程分判專責委員會會議後提交成員傳閱，至今並未收到任何意見。

黃植榮先生指出，約 4 或 5 年前曾有討論維修工程應否納入議會的監管範圍。當時的共識是議會應集中處理新建項目工程。黃植榮先生仍然支持議會涵蓋維修工程，並把它歸納為整項建築工程的其中一環。黃先生認為維修工程牽涉更多傷亡，與新建工程相比，制度亦較欠完善，需要議會多加注視。黃先生提議現時或許是適當時機，重新檢討議會是否需要將職權範圍擴展並多加關注維修工程。

主席促請秘書處提出上述議題，並就議會應否考慮將維修工程納入其職權範圍向議會成員尋求指引，以便進一步商討能否確認「維修及裝修工程標準合同」及倡議其他與維修工程相關的工作之可行性。

議會
秘書處

(g) 主席向採購及工程分判專責委員會成員致謝

主席感謝採購及工程分判專責委員會成員於過去 6 年對採購及工程分判專責委員會及議會的鼎力支持，建造業亦因此比 6 年前更見進步。他鼓勵成員繼續努力，為建造業將

負責人

來的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

成員及秘書處感謝主席於任內給予的指引及領導。

4.9 下次會議日期

下次會議將於 2016 年 3 月 24 日（星期四）在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138 號聯合鹿島大廈 15 樓議會總辦事處 1 號會議室舉行。

**全體人員
備悉**

至此別無其他事項，會議於下午 3 時 50 分結束。

**議會秘書處
2015 年 12 月**